

会计学院 2024 年光华实验班选拔及转专业工作方案

按照《西南财经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学习工作细则》规定，为鼓励本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结合我院实际，我院本着公平竞争、公开录取的原则，开展 2024 年会计学院转专业及会计学（大数据会计光华实验班）选拔工作。具体方案如下：

一、报名时间及方式

报名时间：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7 月 10 日 12:00 截止。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教务处主页发布报名通知）。

二、报名条件

1、报名学生须为 2023 级本科学生，且大一全部必修课修读完成。

2、第一学年结束前已被各类选拔计划录取的学生、国家经济学基础人才培养基地班、中外合作办学、定向生、委培生、外语类保送生等及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以及受到处分并且还未解除的学生不参加本次转专业及光华实验班选拔。

3、成绩要求：

专业	最低 GPA 要求	最低外语加权平均	最低《数学分析（理科）》加权平均	最低《高等数学》加权平均	最低《微积分》加权平均
会计学（大数据会计）	3.0*	75#	75#	80#	85#
财务管理	3.0*	75#	75#	80#	85#
审计学	3.0*	75#	75#	80#	85#
会计学（注册会计师专门化方向）	3.0*	75#	75#	80#	85#
会计学（双语实验班）	3.0*	75#	75#	80#	85#
会计学（大数据会计光华实验班）	3.0*	75#	75#	80#	85#
备注：	1:“*”指获得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证书者（有效期内）、校艺术团成员，GPA 最低要求为 2.5，但应符合《西南财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2:“#”指获得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证书者（有效期内）、校艺术团成员，《外语》《数学分析（理科）》《高等数学》《微积分》最低加权平均分要求分别为 70、70、75、80，但应该符合但应符合《西南财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4、符合《西南财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5、教务处将于 7 月 11 日-7 月 12 日在教务处主页上对考核名单进行公示。并于 7 月 12 日公布参加各实验班及转专业选拔的学生名单。

三、计划录取名额

专业	文理科	录取人数
会计学（大数据会计）	不限	9
财务管理	不限	9
审计学	不限	2
会计学（注册会计师专门化方向）	不限	6
会计学（双语实验班）	不限	6
会计学（大数据会计光华实验班）	不限	30

会计学（中外合作办学）不接受转专业。

四、考核安排

（一）考核方式

面试，包含综合能力面试和英语口语面试。

（二）考核时间和地点

光华实验班：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午

转专业：2024 年 7 月 15 日下午

具体考核时间、地点及流程将不晚于 7 月 14 日 15:00 在会计学院官网本科教学板块进行公布。

五、录取方式

（一）会计学（大数据会计光华实验班）

1、在思政素质考查合格的前提下按照综合成绩排名录取

2、综合成绩=学业成绩*0.6+复试成绩*0.4（学业成绩中数学分析（理科）成绩按乘以系数 85/75 计算，高等数学成绩按乘以系数 80/75 计算，微积分成绩按乘以系数 1 计算。）

3、复试成绩=面试英语口语测试*0.3+综合能力*0.7。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4、综合成绩公示：7 月 16 日-7 月 17 日

5、拟录取名单公示：7 月 16 日-7 月 17 日

（二）转专业

1.在思政素质考查合格的前提下按照综合成绩排名录取

2.综合成绩=学业成绩*0.5+复试成绩*0.5

3.复试成绩=面试英语口语测试*0.4+综合能力*0.6。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4、综合成绩公示：7 月 16 日-7 月 17 日

5、拟录取名单公示：7月18日-7月19日

公示期间若发现问题或自愿放弃，依照公布的录取方式，按照成绩排名依次递补录取。

第一志愿光华实验班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被拟录取的学生（以拟录取公示名单为准），无论是否放弃拟录取资格，都将不再录取第二志愿，请同学们填报志愿时务必慎重。

六、转入后的学分补修计划

（一）总体要求

学生转专业后应按照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修完规定课程和学分方能毕业。学生完成转专业之后，不能进行替换的课程须进行补修。

（二）课程替换情况

课程替换分两类情况：通用替换，按以下 1-7 的统一标准进行替换；涉及少部分学生的非通用情况，按 8 中标准进行审定。

1. 数学课程分析部分：高层次可以替代低层次，但是低层次不能替代高层次。即数学分析 I 可以替代高等数学 I 和一元微积分；高等数学 I 可以替代一元微积分；数学分析 II 可以替代高等数学 II 和多元微积分；高等数学 II 可以替代多元微积分。反之则须补修。

2. 经管院和双语班转到普通专业：英语口语 1、2，英语精读 1、2，英语听力 1、2 可替代通用英语、专门用途英语和跨文化交际模块。

3. 英语类专业学生转到普通专业：大一已修的英语类基础课程可以替代通用英语、专门用途英语和跨文化交际模块。

4. 英语类专业学生转到双语班或其他涉外专业：大一已修的英语类基础课程可以替代英语口语 1、2，英语精读 1、2，英语听力 1、2。

5. 计算机类专业转到非计算机专业：原专业计算机基础课程可以替代计算机与大数据基础和程序设计及应用课程。

6. 同一门课程：不同语言授课，可以替换。

7. 会计学导论可以使用自由选修课学分替代。

8. 其他情况：经开课学院和学生所在学院认定，课程相似度超过 80%且学分相差不超过 1 学分的课程可以替换。

如有其他问题，可以联系会计学院王老师，电话 87092977，办公室诚正楼 533。

本工作方案解释权归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所有。

会计学院
2024 年 6 月 28 日